

张秀莲 吴琼 著

曲海

遗

踪

中国戏剧出版社

世纪剧坛丛书

曲

海



踪

张秀莲

吴

琼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世纪剧坛丛书·曲海遗踪 张秀莲 吴琼 著

中 国 戏 剧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有 色 曙 光 印 刷 厂 印 刷

400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200 印张 20 插页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 000 册

ISBN 7-104-01334-2/J·574 全十册定价: 300.00 元

自 叙

我是在张庚、阿甲、郭汉城、焦菊隐等诸位前辈们的启蒙、启示之下逐步走上戏曲研究的道路。虽然我无缘直接问业于焦先生，但是诸位先生对戏剧的眷眷深情，理论上新鲜独到的见解，都是我默默追随的榜样。

这里应该提到的还有晏甬同志，从我在东北鲁迅文艺学院做助教，到在中国戏曲学院开《剧作教程》课，始终是在他的直接领导下工作。他的启发、关注增强了我的信心，他的充分信任与为部下承担责任的作风，更使我无所顾虑的摸索前进。

下面我想从看戏说起。由于历史上形成的某些偏见，再加上我对戏曲缺少深切的了解，因而当我准备走上戏曲工作岗位的时候，又并不十分甘心。经过徘徊、犹豫之后，能够顺利的到新岗位去报到，应该与那几年中我陆续看了一些好戏大有关系。比如川剧《柳荫记》、《评雪辨踪》剧本中那风

趣、俏丽的文采，令我倾倒；豫剧《红娘》中常香玉那流畅、细腻、又与河南语言结合得天衣无缝的唱功，令我心折；吕剧《李二嫂改嫁》那充溢生活气息而又沁人心脾的清新演出风格，以及梅、尚、程、荀各位大家那不同流派、不同剧目、不同风韵的艺术特色，使我进一步看到戏曲的庞大的家族与深厚的家底儿。这一切称得上是我进入戏曲研究工作的“学前班”。因为有了这碗酒“垫底”，我才能在徘徊、犹豫中很快的坚定下来。

1956年我调来北京，恰好又与中国戏曲学校合署办公，从此看学生的实习演出便成为我每天的固定日程。学生对外实习的节目单，虽然只是在一张白纸上用黑、红油墨印上剧目简单说明与演员名单，我却逐日保存。1958年我到中国戏曲研究院之后，并把这些积下的节目单分年级装订成册，遗憾的是这份资料在“文革”中遗失了。所以今天我只能凭记忆写下当时的一些印象。

实习剧目反复上演的机会多。对我这个刚刚步入戏曲艺术之门的外行说来，这一点无疑是非常重要的。它让我有机会从熟悉剧本故事的展开形式、依重的艺术手段，到关

注细节、编排上的长短得失，可以反复琢磨、细细品味。有些我正在思索的问题，便是在看演出中求得初步解决。

当时我与同学们直接接触不多，但在看他们的演出中却也建立了一定的情感。在我与一些同学有机会一起工作的时候，彼此交流、相互关照中都不乏友好、亲热之情。对他们专业上的成长，我更是随时关注。大约是在 80 年代后期，从王梦云的《钓金龟》，李嘉林、杨秋玲的《宇宙锋》，刘长瑜《花田错》的演出中，我看到他们对人物的理解更深刻了，对戏的整体把握更准确了，唱、做上也更为成熟并颇具大家风范的时候，我暗暗为他们高兴。如今他们都已年过花甲，最近从他们的个人专辑中看到杨秋玲在《杨门女将·探谷》中的表演，豪气仍然不减当年，更令我惊喜不已。

1956 年以来，我还看了各省市来京的重要演出与山东、湖北、河南、四川等省的会演。汉剧《夜梦冠带》、豫剧《司马茅告状》、山东小戏《拴娃娃》、川剧《拉郎配》等戏构思上的独到之处，更令我多年难忘。

总之，看戏是我得窥戏曲艺术堂奥的重要通道之一。对演员、对演员的艺术劳动，

我也总是以发自内心的真诚报以敬重之情。

1958年到中国戏曲研究院之后，得与近百位专家共事，令我受益终身。比如黄芝冈老先生的治学严谨是大家公认的。记得在我读《琵琶记》时遇到一个问题，去向黄老请教，黄老除了对我谈了他的见解之外，第二天又给我送来两张书写规整的资料卡片，这就不只解答了我的问题，也使我记住了应该如何对待同志、如何对待研究。

读了李紫贵同志谈京剧锣鼓的文章之后，我对戏曲的认识似乎又近了一层。当时社会上正对戏曲锣鼓的音量太大、太吵人、影响观众欣赏、也影响戏曲本身等问题议论颇多。紫贵同志通过一些具体例子告诉我们锣鼓是强调、突出某个人物、某项行动、某一情节与某一创作意图的手段。只有缺乏生活根据，缺乏创作目的性的锣鼓才会吵人，才会影响观众的欣赏兴趣。这与当前有关京剧节奏的议论颇为相近。不考虑实质，正表明我们对所研究、议论的事物，还认识不深、理解的不透。

马可同志在音乐上的成就，人所共见。他生活朴素、治学勤奋这也是我们都了解的。在一次讨论编写戏曲艺术概论的会上，

他在简要的表述自己的态度、观点之后，便拿出一个章节俱备的提纲，有些地方又说明的颇为仔细。他的认真负责、博闻强识令我惊诧，也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

离休之后，我不时回顾自己所走过的路程。它让我明白了不少的事情，也更看清了自己。

回顾几十年来，我能够得到专业精深、作风民主的梅兰芳、张庚、罗合如、晏甬、郭汉城诸位的领导，能够得到一些资深专家的帮助，随时为我质疑解惑，能够在蓬勃向上、孜孜以求的同辈们的砥砺下不断前进，我由衷的感到幸福与满足。所以，我的这些文章中任何一点可取之处，都与我所生活的这个时代，由它所形成的这种生活氛围、人际关系分不开的。记下这一点我以为非常重要。

吴 琼

2002年11月8日

目 录

自 叙.....	(1)
“汤沈之争”外论	(1)
北方昆曲沿革、形成资料初辑.....	(24)
开创、清理、流布、论列.....	(84)
——郑振铎先生的杂剧研究简述	
京剧的奠基人——程长庚.....	(109)
侗戏调查札记.....	(126)
新中国戏曲教育史述.....	(155)
戏曲剧本的结构、改编及其他.....	(208)
——读京剧《失空斩》札记	
语言、细节、性格.....	(243)
——读昆曲《刀会》札记	

曲海遗踪

戏曲语言漫论	(258)
引言.....	(258)
语求肖似 言为心声.....	(260)
行动性——戏曲语言的灵魂.....	(290)
讲究韵律、重视节奏、要求精确.....	(328)
中国戏曲剧本结构特点的形成与发展	(354)
蜀中观剧随想	(388)
生活——艺术美的源泉	(402)
——从京剧《会审》所想到的	
乡情 心得 希望	(424)
——在龙江剧座谈会上的发言	
培养戏曲编剧的设想与探索	(434)
——《戏曲剧作教程》课教学工作散忆	
直如朱丝绳 清如玉壶冰	(444)
——纪念梅兰芳先生百岁诞辰	
岁老根弥壮 阳骄叶更阴	(448)
——记晏甬同志六十年文艺生涯	
放言诚可贵 考量须周详	(461)
附 录	
秋夜思絮	(467)
往事回首情尤切	(470)
——我参加鲁艺的前前后后	
后 记	(482)

“汤沈之争”外论

一

汤显祖（1550—1616年）是我国杰出的古典戏曲作家之一。三百多年来，他的“四梦”一直深受群众的喜爱，如《牡丹亭》中的“闺塾”、“游园、惊梦”、“拾画、叫画”；《紫钗记》中的“折柳、阳关”；《邯郸记》中的“扫花、三醉”；《南柯记》中的“花报、瑶台”等折，至今仍流传在舞台上。其中尤以《牡丹亭》成就最高，影响最大，但引起的争论也最为激烈。

当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秋，《牡丹亭》问世之初，一方面以它深刻的思想、奔放的才情以及那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惊动了曲坛，如沈德符说：“汤义仍《牡丹亭》一出，家传户诵，几令‘西厢’减价。”^① 吕天成称赞说：“汤奉常绝代奇才，冠世博学”，“才思万端，似挟灵气。”^②

①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206页。

②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6卷第213页。

王骥德说：“还魂妙处种种，奇丽动人。”^①而另一方面又因为它勇于突破格律的限制，引起了当时以沈璟为代表的吴江派和一些曲学家的非议。如王骥德认为：“临川汤若士，婉丽妖冶，语动刺骨，独字句平仄，多逸三尺。”^②唱起来“屈曲聱牙，多令歌者酢舌。”^③凌濛初说：“惜其使才自造，句脚、韵脚所限，便尔随心胡凑，尚乖大雅。”^④

此后的一些词曲家，也对汤显祖续有评论，如吴梅说：“惟其宫调舛错，音韵乖方，动辄皆是。一折之中，出宫犯调至少终有一、二处。”^⑤王秀烈说：“玉茗四梦，其所填之曲，每不依正格。多一字，少一字，多一句，少一句随处皆是。”^⑥

在中国戏曲史上这场延续时间最久的争论，直到今天似乎仍然很难说是完全统一了。我想，认为汤显祖是“宫调舛错”也好，认为他是“知韵破律”也好，都不应再局限于句法、四声、韵脚等一些单纯技术问题上，并以此去计较、判定谁是谁非。如果能从戏曲音乐的发展，从总结有关经验的角度去思考、探索一些问题，也许会更有现实意义。

二

明传奇，从声腔源流上说，是属于南戏系统，是以南曲

①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65页。

②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70页。

③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65页。

④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254页。

⑤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1570页。

⑥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1567页。

为主。但从元初的南戏开始，它就不断吸收和引用北曲的曲调，甚至成套的引用，从而出现南北合流的趋势。南戏形成初期的音乐，主要是“村坊小曲”、“里巷歌谣”和宋词。由于它较多地采用了当地的民歌，因之词句通俗流畅，形式自由活泼，受格律的限制较少，所谓“不叶宫调”者，恐怕正是指此而言。从南宋初开始，经历了两百多年到明万历间，南曲的词谱、格律才逐渐达到完备。

据现在所知，陈、白二氏（按：名字不考，见蒋孝《玄览堂丛书》及王骥德《曲律》卷一）的《旧编南九宫谱》、《十三调南曲音节谱》二书（约成书于1328—1330年），当为最早的南曲谱。但是，它只把不拘宫调的南曲曲牌，按宫调进行配置，每个宫调又仅有曲牌名目，而没有曲词，所以名虽为谱，实为目录。

到了元末明初，高则诚完成了《琵琶记》，虽然他自称“也不寻宫数调”，但《琵琶记》的格律，“要比过去的戏文整饬完备的多，可以说是集格律之大成。所以后世征引曲文，在数量上，它总是占第一位，甚至誉之为‘词曲之祖’。”^①为此，明初以来，很多传奇作家都以《琵琶记》的曲词作为谱式，此举并一直为后来的词曲家们所取法。此外，也有以明人选辑的《乐府群珠》一书作为谱式的。从而证明，直到明初还没有出现像后来这样正式的曲谱。

明嘉靖年间的蒋孝（嘉靖二十三年进士）得陈、白二氏的《旧编南九宫谱》和《十三调南曲音节谱》二种，他重新选辑了南人作品数十种及乐府所载南小令做为谱例，附在每

^① 见钱南扬《戏文概论》第151页。

一个曲牌之后（十三调仍只存目录未填曲词）。蒋孝的《南九宫谱》（亦称《旧偏南九宫谱》）应是南曲的第一部正式曲谱，在南曲曲谱史上有草创之功。

万历年间，吴江派的代表人物沈璟（1553—1610年）又根据蒋孝的《南九宫谱》修订为《南九宫十三调曲谱》二十一卷，他选录了南曲曲牌、散曲、诗余、古曲等八百多个作为谱式。从沈璟选用的曲目范围看，还仅限于宋元南戏和明初传奇。其中做谱例的曲词《琵琶记》有一百三十八支、《拜月亭》有九十二支、《荆钗记》有四十五支、《卧冰记》有三十七支、散曲一百二十二支……，每个曲牌又详列不同格式，分别正字衬字，注明板眼，并分析句、字的音韵平仄。因此，它是南曲曲谱中最重要、最有影响的一部著作。为当时填词、谱曲者在“寻宫数调”凛遵格式时提供了一套较为详尽的准则。至此，南曲的词谱、格律已经发展到一个较高、较完备的阶段。这应是沈璟一项不可泯灭的功劳。

从上述这个简略的回顾里，我们不难看出，曲谱是在艺术实践基础上产生的，从无到有，表明艺术实践经验积累的增长，是事物发展的一个标志。有了曲谱以后，艺术实践应该搞得更好、发展得更快，一些新的实践经验有时必然又要突破曲谱的某些限制。从辩证的观点看，这种突破正是事物向前发展的又一标志。但是，对于向以声律权威自守的沈璟说来，他是不易看到这一点的。

三

沈璟精通音律、“僻好本色”，这是他积极的一面。但他极端刻板，所以王骥德指出：“吴江守法，斤斤三尺，不欲令一字乖律，而毫锋殊拙。”^①这说明他把曲谱的作用，已经夸大到荒谬的程度，甚而奉为清规戒律。他并且主张“宁协律而词不工，读之不成句，而讴之始叶，是曲中之工巧。”^②他的这种主张在《二郎神》散套中说得就更为清楚。他认为“按腔自然成绝唱”、“纵使词出绣肠，歌称绕梁，不谐音律也难褒奖。”^③这样就把写词的一些起码要求，“当成最终的创作目的，当做衡量作品得失的最高准则。”^④这种把格律看做是第一位的、不变的、不能逾越、不能突破的观点，必然要限制戏曲音乐的发展，必然要影响音乐深刻地表现新内容，因而成为束缚作家手脚的桎梏。

这正是汤显祖所不能同意的。汤显祖与沈璟并无直接交往，由于吕玉绳和孙如法把沈璟有关声律方面的著作送给汤显祖看，才使他们发生了联系。汤显祖的看法与沈璟的主张，几乎形同水火，于是在他给吕姜山的信中说：“寄吴中曲论良是。唱曲当知，作曲不尽当知也，此语大可轩渠。凡文以意趣神色为主。四者到时，或有丽词俊音可用。尔时能

① 见《中国古曲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65页。

② 见《中国古曲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65页。

③ 转引自周贻白《中国戏曲史长编》第338页。

④ 见《中国戏曲通史》中册第290页。

一一顾九宫四声否？如必按字模声，即有窒滞进拽之苦，恐不能成句矣。”^① 这是汤显祖对文学的真知灼见，也是他不能同意沈璟意见的最主要的理由。

吴江派一些作家却据此指责汤显祖不懂声律，显然不够慎重。钱谦益在《汤遂昌显祖传》中说：“义仍少熟文选，中攻声律。”^② 并经常与帅机等人在一起“唱和赏音”。邹迪光的《临川汤先生传》中也说：“每谱一曲，令小史当歌，而自为之和，声振寥廓。”^③ 可见汤显祖不但懂声律，而且善唱。这一点在汤显祖自己的诗中也得到了有力的印证，如：“玉茗堂开春翠屏，新词传唱牡丹亭。伤心拍遍无人会，自掐檀痕教小伶。”^④ 此外，汤显祖对整个戏的音乐布局、格律等也并非完全不重视，据王骥德在《曲律》中记载：“（孙如法）与汤奉常为同年友。汤令遂昌日，会先生（如法）谬赏余《题红》不置，因问先生：“此君谓余《紫箫》何若？”先生言：“尝闻伯良艳称公才，而略短公法。”汤曰：“良然。吾兹以报满抵会城，当邀此君共削正之。”^⑤ 后来只是因为汤显祖被“罢归”，这个愿望才没有得以实现罢了。既然汤显祖是懂声律的，那么为什么他又偏偏要“知韵破律”？

其实认真研究一下汤显祖给吕姜山的信，这个问题是不难理解的。汤显祖认为“凡文以意趣神色为主”，尤其是他不只一次提到“意”，如：“凡文以意为宗”、“自

①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1337页。

②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1516页。

③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1513页。

④ 见《汤显祖诗文集》下卷第735页。

⑤ 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4卷第171页。

谓知曲意者”、“余意之所至”等等，他所反复强调的“意”究竟意味着什么？有人把“意”理解为作品的思想性或思想意义，看来也不为错，但又不应仅止于此。我以为“意”应兼指作家对生活的独特理解。正如汤显祖在《牡丹亭》题词中所说：“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生而不可与死，死而不可复生者，皆非情之至也。”^①显然，这里既有思想，又有形象，合起来这才是作者所要强调的“意”。为了把这种“意”表达得更充分，他不惜突破格律的局限，他决意抛开格律“窒滞进拽之苦”。他甚而不怕拗折天下人的嗓子，我以为这就是他所以“知韵破律”的原因。

一个是拿到本子之后，不管内容如何，只在格律上“斤斤三尺”，一个则坚持“凡文以意趣神色为主”，因而不惜“智韵破律”，这场争议自然无法避免，何况还有由此而生的门户之见。因此，对汤显祖“疏于曲律”、“失宫犯调”的指责，一时间几乎遍及词坛。

四

时至今日，究竟应该如何看待这个问题，下面我将通过几个具体例子，来说点个人的想法。其一，《牡丹亭》第十出“惊梦”中的【山坡羊】，按通常句法，第五、六两句应为上四下三的七字句。例如：

① 见徐朔方、杨笑梅校注《牡丹亭》第1页。